

# 九龙堂（北京）国际医学保健研究院

九龙堂〔2021〕16号

---

## 关于举办2021年教育部1+X中医体质评估 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考评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培训评价工作站、试点院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有关1+X证书制度的工作要求，推进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工作平稳有序进行，根据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整体工作计划，九龙堂（北京）国际医学保健研究院（以下简称“九龙堂”）作为教育部1+X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计划于**2021年5月11-12日**在北京举办“教育部1+X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2021年第一期考评员培训班”，请各培训评价工作站按照考评员申报名单组织相应人员参加培训并通知辖区内试点院校组织相应人员参加培训，具体安排

如下：

## 一、培训目标

按照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工作要求，九龙堂高度重视并认真组织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考评员培训工作，通过此次培训，使参训人员学习掌握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考核评价的有关规定，掌握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培训标准、培训大纲与培训要点，能够根据职业标准、考务标准提供培训评价服务。

## 二、组织安排

主办单位：九龙堂（北京）国际医学保健研究院

参加单位：各培训评价工作站及试点院校

## 三、时间安排

培训时间：2021年5月11-12日

培训时长：二天

培训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讲礼村西16号红栌山庄

## 四、报名

### （一）报名方式

请各单位于4月26日17:00前将辖区内确定参加考评员培训的人员信息（申报表见附件）上报至九龙堂，原则上由培训评价工作站统一申报拟参训人员名单与数量，如有调整，请及时联系。报名邮箱：TCM@jiulongtang.cn

### （二）培训班费用

本次培训班的培训费为1650元/人，含《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培训教材》、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

等级团体标准、培训手册、专家课酬费、专家食宿费、考试费、证书费、场地费、参训人员食宿费。以培训评价工作站为单位，统计并收齐辖区内培训费用后统一向九龙堂缴纳，需要开具发票的单位或个人，请在报名邮件中注明开票信息。（注：如试点院校所属辖区内无培训评价工作站，可以试点院校为单位，直接向九龙堂缴纳培训费用）参训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

缴费信息：

单 位：九龙堂（北京）国际医学保健研究院

开户行：北京银行方庄支行

账 号：01090977700120108016188

## 五、现场培训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一）不接受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报名。

（二）参会人员应保证会前 14 天内无发热、咳嗽、腹泻等症状，未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未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

（三）培训会场门口将设置体温检测点。请按照当地防疫要求，配合工作人员的各项防疫工作。

（四）会场内须全程佩戴口罩。培训期间，注意与他人保持间距。

## 六、其他事项

（一）建议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主体（培训评价工作站及试点院校）参训人数不低于 2 名，

具体人数由各培训主体按各自情况确定。

(二) 参训人员应具有本职业从业经验或相关专业知识、实际操作经验、教学经验和考评经验，其中考评经验不少于三年。具有本职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同时具备中医体质相关技能及基本理论知识。

(三) 请将加盖培训评价工作站/试点院校公章的《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申报表》、本人有关资历证明（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职称证书、教学或考评工作经验证明等）及 2 张蓝底小 2 寸照片等相关报名资料的电子版发至邮箱：TCM@jiulongtang.cn，并注明所属培训评价工作站或试点院校名称和参训人员姓名。

(四) 请参加培训人员服从统一安排，按时参加培训并签到，未签到人员将失去考评员申报资格。

(五) 准备物品：自备签字笔、本。

## 七、联系方式

金秀莲：159 1079 3988

郭子龙：158 1118 2506

胡 萍：152 0146 9727

附件：2021 年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班申报表

九龙堂（北京）国际医学保健研究院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 中医体质评估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考评员申报表

姓 名 \_\_\_\_\_

单 位 \_\_\_\_\_

职业名称 \_\_\_\_\_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近期 免冠 登记 照
籍 贯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从业时间			现职业			
从事本职业工作年限			身份证号			
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工作经历						
主要学历和工作经历（包括技术培训、进修）						
起止时间	在何地何单位学习或工作				任何职务	

<p>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 贴 处</p>	
<p>个人申请</p>	<p>本人依自愿原则，申请作为考评员参与职业技能等级考核评价工作。 所有申请资料确系真实有效，填写无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年 月 日</p>
<p>培训评价工 作站/试点 院校 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p>培训评价 组织审批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p>说明</p>	<p>1、填写必须字迹工整、清洁、只能用钢笔填写。 2、整表或单张不得使用复印件或誉印件。 3、本表一式二份，经核准发证后分存考评站和培训评价组织。</p>